

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防疫專責小組會議資料

一、會議時間：111 年 08 月 17 日 星期三 上午 11:00

二、會議地點：明道大樓二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張國振校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張國振校長、莊志勇主任、游鎧澤主任、李尚仁主任、黃如琪主任、張武雄組長、王思懿級導師、林偉煌級導師、簡麗珠級導師、陳芊阡家長會長代表。

五、會議資料：

(一)、開學前整備事項

1. 開學前召開防疫小組會議，研議校內防疫措施，加強物資盤點，並落實防疫相關作為。
2. 備妥足量之防疫用品：額溫槍、耳溫槍、漂白水、兒童口罩、成人口罩、午餐隔板、肥皂、快篩試劑。
3. 新北市立積穗國中防疫物品統計

日期:2022/111/08/17

序號	品名	規格	數量
1	酒精(塑膠瓶)	500ml	24
2	酒精(桶)	4,000ml	18
3	肥皂 塊	塊	150
4	漂白水	4,000ml	5
5	口罩	個	4,700

6	大型熱像儀	台	1
7	額溫槍/每班一支	支	40
8	耳溫槍	支	2
9	用餐防疫隔板片	片	300 (含給新生)
10	快篩試劑	支	941

(二)、開學後因應作為

1. 師生開學返校落實生病不到校及使用快篩檢測：
 - ◆ 鼓勵學生開學返校前運用行政院所發放試劑進行檢測。
 - ◆ 請教職員工如疑似症狀，請自行快篩陰性再到校上班。
2. 3 級防護(在家量、到校量、隨時關心),進校門量測體溫。
3. 健康 5 原則 (量體溫、勤洗手、正確戴口罩、教室通風、生病不到校)
4. 全程佩戴口罩(飲水用餐、運動、吹奏樂器、唱歌及舞蹈時除外)。
5. 用餐時不併桌共食、不嬉戲交談、不共用餐具，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時，請使用午餐隔板。
6. 加強飲水機清潔消毒，並加註標示僅供裝水用不得以口就飲。

(三)、教學防疫措施

1. 課程採固定座位、固定成員方式實施，並落實課堂點名。
2. 體育課及音樂課等應全程戴口罩，但從事運動時、歌唱、音樂吹奏、合奏(吹奏類樂器)、舞蹈類之課程及教學活動，可不戴口罩，但於課程開始前及結束後，仍須佩戴口罩，並加強環境消毒。

3. 設備器材避免共用，或輪替前進行消毒。
4. 111 學年度返校日、新生訓練活動及開學典禮，授權學校選擇以實體、線上或虛實整合方式辦理。
5.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家長日，經與教師、家長達成共識，授權學校選擇以線上視訊、書面宣達、新媒體及實體會面等方式辦理

(四)、校園如發生學生快篩陽或確診等情形

1. 依規定進行傳染病及校安通報。
2. 依 111.06.01 規定，該班級全班線上上課三天。
3. 每人發放一劑快篩。
4. 學校依暫停實體課程通知單範本，發放暫停實體課程通知單。